

2021 年第 866 號號外公告

**選舉管理委員會(選舉程序)(選舉委員會)規例 (第 541I 章)
(規例第 2D 條)**

有效登記的公告

現根據《選舉管理委員會(選舉程序)(選舉委員會)規例》第 2D(7)(b)(i)條公布，候選人資格審查委員會已根據《行政長官選舉條例》(第 569 章)附表第 5N 條，裁定以下人士就選舉委員會當然委員的登記有效：-

教育界界別分組

岑國欣

2021 年 12 月 6 日

候選人資格審查委員會